

滕州市人民政府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以及有关文件要求，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总结了全市 2019 年实施新修订《条例》和贯彻落实国家、省、枣庄市、滕州市政务公开文件精神的有关情况，编制了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现向社会公开滕州市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以来，围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工作要点，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滕州市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有关部署，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分解任务，加大督导力度，不断强化政务公开保障机制和公开平台建设，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以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和问题为重点，主动解读政策，宣传政府做法、措施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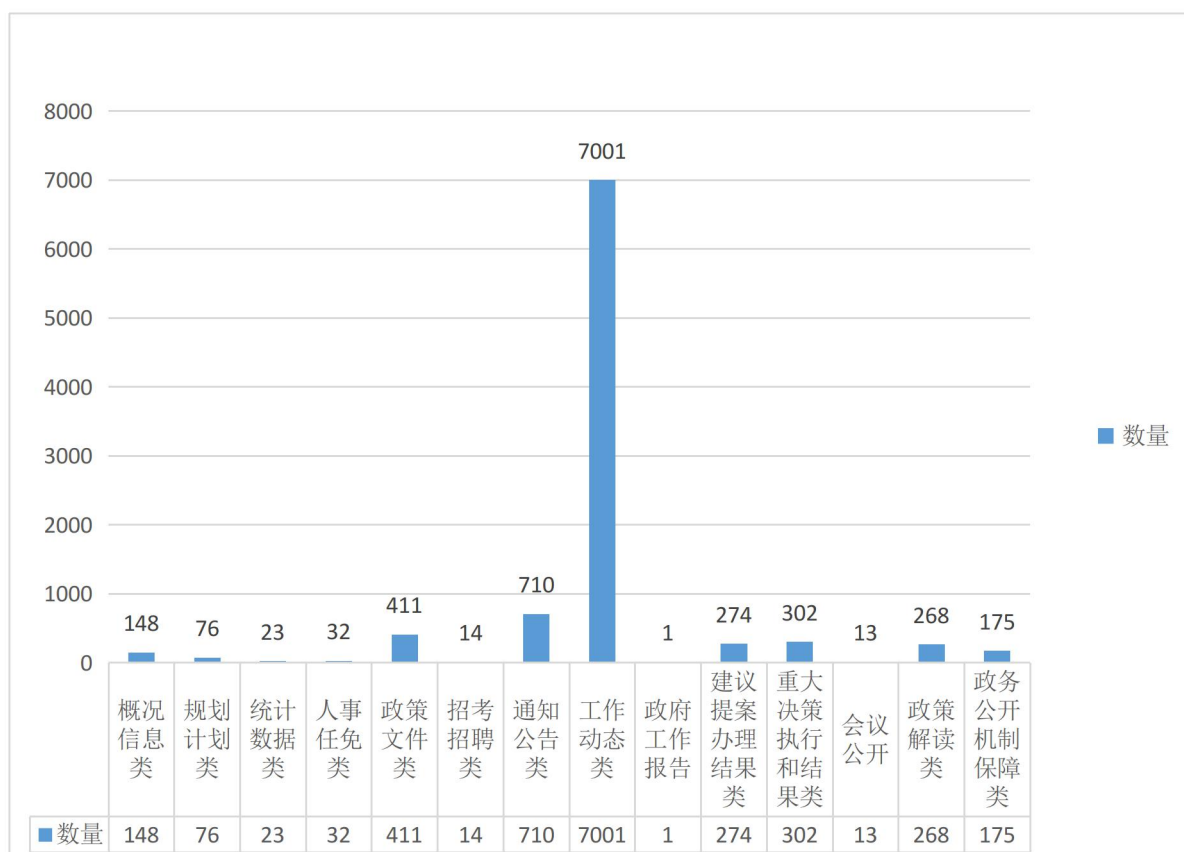
效果，积极回应百姓诉求，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政府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增强，有效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努力打造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通过不同载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399 条，其中中国滕州网政务公开专栏发布信息 10374 条（含制定和公开规范性文件 3 件），中国滕州公众平台公开政府信息 1235 条，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790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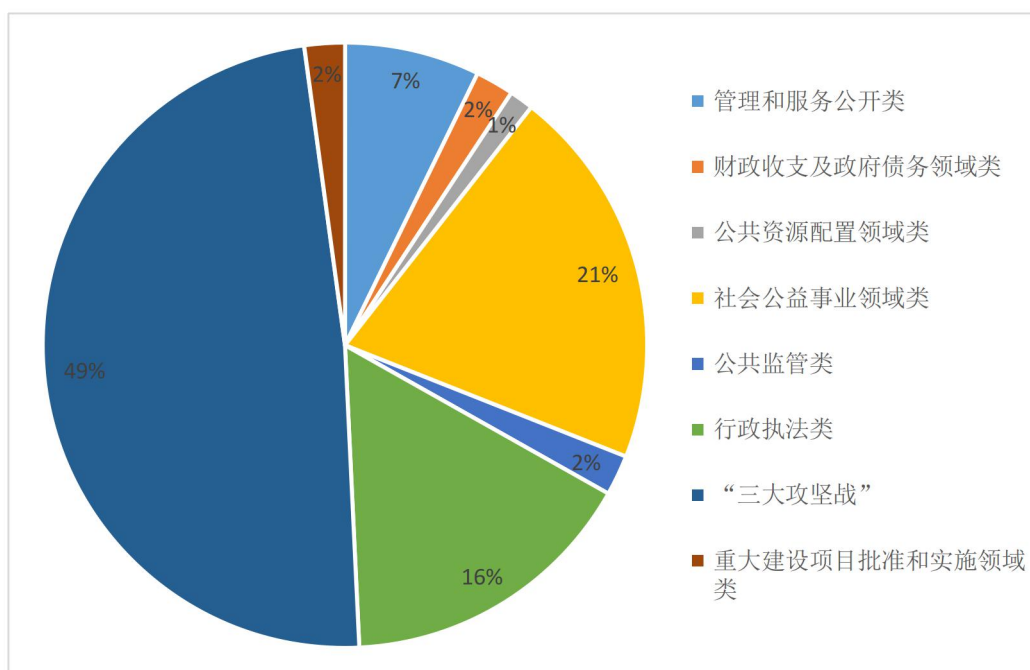
一是强化基本信息公开。2019 年，主动公开基本信息共 9448 条。其中，概况信息类 148 条，占总数的 1.57%；规划计划类 76 条，占总数的 0.80%；统计数据类 23 条，占总数的 0.24%；人事任免类 32 条，占总数的 0.34%；政策文件类 411 条，占总数的 4.35%；招考招聘类 14 条，占总数的 0.15%；通知公告类 710 条，占总数的 7.51%；工作动态类 7001 条，占总数的 74.1%；政府工作报告 1 条，占总数 0.01%；建议提案办理结果类 274 条，占总数 2.90%；重大决策执行和结果类 302 条，占总数的 3.20%；会议公开类 13 条，占总数的 0.14%；政策解读类 268 条，占总数 2.84%；政务公开机制保障类 175 条，占总数 1.85%。

滕州市 2019 年基本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二是突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19 年，主动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共 926 条。管理和服务公开类信息 67 条，财政收支及政府债务领域类信息 19 条，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类信息统一在滕州市预决算公开平台 (<http://47.96.38.77:2274/>) 发布，数量不统计在内。公开公共资源配置领域类信息 12 条，公开社会公益事业领域类信息 189 条，公开公共监管类信息 20 条，公开行政执法类信息 149 条，公开“三大攻坚战”信息 450 条，公开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类信息 20 条。部分领域信息直接链接至省、枣庄市专项信息公开页面，数量不在统计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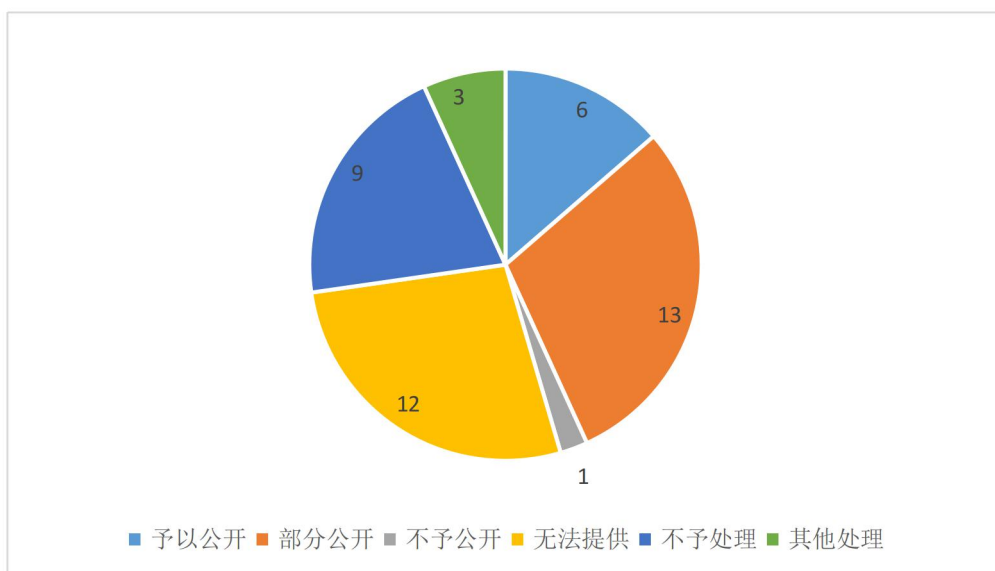
滕州市 2019 年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19 年以来，我市健全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进一步完善了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归档等程序，为申请人提供便捷的依申请公开服务，并及时保存有关记录。同时发挥政府购买法律团队服务和联席会议制度两大措施的优势，科学分析依申请档案数据，保证依申请公开流程科学、程序合法、答复规范，示范指引，真正提升效能、服务于民。2019 年，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共受理 45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其中枣庄平台 3 件、信函邮寄 17 件、滕州平台 22 件、省和枣庄协查 3 件，转结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次，均为自然人提交。其中予以公开 6 件，部分公开 13 件，不予公开 1 件，无法提供 12 件，不予处理 9 件，其他处理 3 件。

滕州市 2019 年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19 年，我市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1 起，尚未审结，发生信息公开行政诉讼 1 起，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1 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滕州市政府办公室制定下发了《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19 年滕州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滕政办发〔2019〕27 号），统筹推进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枣庄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要点以任务清单模式分解到具体单位，规定了完成时限，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完成。二是下发了《2019 滕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迎接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评估工作的通知》，明确信息公开时限要求，同时将市政府门户网站栏目保障分解到相关单位，确保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页面每个栏目有单位更新，确保信息上传及时、避免出现空白栏目，扎实做好信息上传维护工作。三是“人防”“技防”相结合。明确专人对政务公开页面保障情况进行巡查，

发现问题即时上报、即时整改。同时，运用第三方服务对滕州市门户网站进行扫描，及时补漏纠错，确保信息准确，让“技防”成为“人防”的有力补充。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结合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2019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加强网站内容建设，规范栏目设置，健全用户信息保护制度，强化信息搜索、办理服务功能，并为特殊人群及老人提供的便捷浏览服务，在原有基础上支持字体放大、特殊界面设置、色调调整、辅助线添加等功能，为视觉障碍、老年人等特殊人群提供便捷的网上通道。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根据机构改革情况，调整了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形成了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组长，相关部门镇街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各部门单位进一步明确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和具体工作人员，形成了工作有人抓、有人干、能干好的良性工作机制，确保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日常工作有序推进。二是 2019 年，我市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定，建立健全了保密审查机制，坚持“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核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对拟公开政府信息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查。2019 年，全市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审查不当或保密审查机构未履行保密审查职责而引起的失泄密情况。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已纳入滕州市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市政府办公室制定了 2019 年滕州市政务公开考核标准细则，开展全市政务公开考核工作，并委托第三

方机构评估，不断完善考核体系，改进创新考核方式，对公开效果客观评价。通过定期调度、专项督查、年度监察等形式，加大检查督导力度，推进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42	0	299964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223	0	8023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173	0	356706
行政强制	152	0	4985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2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5					4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3					1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3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2
		2. 重复申请	7				7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3					3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1	0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为：一是个别部门和单位依法公开意识不强，缺乏公开的主动性，存在不敢公开、不愿公开、不会公开。二是政府网站内容发布不及时、不准确、不实用、互动性不强等问题。针对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公开意识有待提高、工作力量有待加强、工作水平有待提升问题，下一步，我们将采取多种措施，力促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是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增强做好工作的责任感和自觉性，提高全市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市政府办公室作为全市政务公开的主管部门，充分发挥好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各级各有关部门直接参与、落实责任，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二是**进一步创新开展工作推进机制，持续强化队伍建设。加强政务公开培训。建立健全工作交流机制。通过网络学习和外出调研的方式，对标先进地区，在学习其做法和经验的基础上再创新。**三是**不断推进各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全面提升工作水平。一方面

发挥载体功能，畅通公开渠道，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另一方面创新公开形式，加强政民互动，运用图解、视频等可视化方式，以多形式易了解的形式公开政府信息，使群众“看得见、听得懂”，为社会公众提供更加高效、优质的信息公开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中国滕州网”（<http://www.tengzhou.gov.cn/>）网站查询和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滕州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山东省滕州市北辛中路政务中心 615 房间，联系电话：0632 — 5513369，电子邮箱：tzzwgk@zz.shandong.cn。